

中共淅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淅农领〔2025〕5号



中共淅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做好 2025 年度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 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相关政策和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我县就业帮扶工作，进一步激励劳动者转移就业，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河南省关于国家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豫农组发〔2023〕4 号文），现就做好 2025 年度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跨省一次性交通补助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补助对象及条件

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期内，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年满16-59周岁有劳动能力且跨省稳定就业三个月以上(不含在外上学)的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其中脱贫不享受政策户、系统内标注“风险消除”的监测对象原则上不予补助。

二、补助方式及标准

对跨省稳定就业三个月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赴稳定就业地的交通费用给予一次性补助。以人为单位，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次不超过500元，且每人每年度只能享受一次补助。湖北、陕西邻县两省务工的400元/人/次，其他省份务工的500元/人/次。跨省务工人员可以叠加享受务工奖补，务工奖补以户为单位享受。

三、补助程序

(一)摸清底子。以乡镇为单位，组织村干部、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等人员迅速摸排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跨省就业情况，核准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外出就业地点、就业单位、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确保应享尽享。

(二)组织申报。1、(票据+证明)由补贴对象个人提供前往跨省务工地实名制车票或电子票据，并有务工单位出具2025年跨省务工证明；(“双认定”+证明)或由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干部或责任组长和行政村村组干部“双认定”，并有务工单位出具2025年跨省务工证明。(票据+证明)或(“双认定”+证明)符合其中一

种即可。2、驻村第一书记、村组干部、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督促协助申请人及时收集所需材料,并填写《淅川县 2025 年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补助申领表》(附件 1),实名制车票或电子票据粘贴在申领表处、务工证明、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开通金融功能“一卡通”复印件附申领表后。3、各村收集齐后,以村为单位,填报《____村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申请汇总表》(附件 2),并在本村公示栏或显著位置公示 10 天(拍照留存),无异议的,提交乡镇政府审核。

(三)汇总上报。以乡镇为单位,审核汇总填写《____乡(镇)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申请汇总表》(附件 3),经乡镇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报县人社局。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是党中央、国务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促进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定就业、致富增收。各乡镇要充分认识开展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深入谋划、严格程序、扎实推进。严格按照程序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群众都能够及时享受到政策红利,进一步激发群众就业增收的积极性。

(二)广泛宣传发动。各乡镇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宣传栏、微信群等多种媒体宣传作用,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确保政策宣传到村、到户、到人。并及时公开补助程序、补助对象、补助标准等信息,做到信息公开透明,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三）明确工作职责。跨省一次性交通补助实行“谁审核、谁签字、谁负责”制度。乡镇对跨省一次性交通补助申报、审核和实施负主体责任，负责跨省一次交通性补助宣传发动，对村级上报的申请资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建立完善跨省一次交通性补助档案。县财政局负责资金计划、筹措拨付和监督使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对乡镇跨省一次性交通补助进行宣传、指导、解释，对补助程序及申报材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核，并核算应发放金额。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跨省一次性补助项目入库，对人员资格进行复核认定。县审计局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四）严明工作纪律。各乡镇要严格工作程序，做到公开透明，严禁弄虚作假、优亲厚友、虚报冒领、套取资金。对发现漏报人员和虚报冒领人员，由乡镇和村负责补发和追回相应资金。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补助所需资金从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列支。

附件：

- 1、浙川县 2025 年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补助申领表
- 2、____村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申请汇总表
- 3、____乡(镇)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申请汇总表

中共浙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4 月 14 日



浙川县2025年跨省就业脱贫劳动力一次性交通补助申领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所属乡镇村	_____ 乡镇 _____ 村委会 _____ 组			
跨省外务工 起止时间		跨省外务工地点		
农商行一卡通 户名和账号	户名 _____ 账号 _____			
申请交通费补贴 的票面金额				
本人或委托人承诺	我承诺：我申请交通费补贴所提供的资料及签字真实有效，若有虚假，我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退回已享受的全部补贴。 承诺人： 委托承诺人： 年 月 日			
交通费发票粘贴处				
帮扶责任人证明	申请人情况属实，特此证明。 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村委会证明	申请人情况属实，特此证明。 签名： （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责任组长证明	申请人符合务工奖补条件，同意上报。 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乡镇政府审核意见	签名： （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表一式三份，村、乡镇政府、县人社局各留存一份

